**新生醫護管理專科學校****應用英語科科務會議設置辦法**

* + 1. 100學年度第5次科務會議通過

102.09.25 102學年度第3次科務會議修正通過

102.10.16 102學年度第5次科務會議修正通過

102.12.04 102學年度第7次科務會議修正通過

1. 本校應用英語科（以下簡稱本科）科務會議（以下簡稱本會）設置辦法（以下簡稱本辦法）係依據專科學校法第二十二條及本校組織規程第二十一條第一項第六款之規定訂定之。
2. 本會由本科專任教師組成，必要時得邀請合聘教師、兼任教師或其他相關人員列席。
3. 本會討論審議下列相關事項：
一、本科相關規章之研訂。
二、本科科務發展及年度計畫之擬訂。
三、本科科務發展、課程規劃、設備採購、補救教學、技能檢定輔

 導、校外實習及其他科內重要事項。
四、關於本科教師之聘任、升等、解聘、停聘、不續聘、進修、

研究、發明、專門著作，資遣原因認定及其他應行提送學校教師評審委員會議評審事項之初審。

五、研究重點、發展方向之釐訂與調整。
六、評議教師違反教師法所訂教師應負之義務及重大獎懲事項。
七、新生、轉學生、轉科生等之招收事宜。
八、經費之分配與運用原則。
九、儀器與器材管理辦法之訂定。
十、其他委員會之設置及其組織與權責。
十一、其他依規定應經本會議審查之事項。

1. 本會每學期至少召開二次，由科主任召集並主持之，必要時得召開臨時會議。
2. 本會應有三分之二以上委員出席方得開會，出席委員過半數同意，方得決議。討論提案如無異議時，得採共識決。
3. 本會議之內容涉及學生在校學習、生活、獎懲及其權利義務有關事項時，應邀請學生代表列席。學生代表由科學生會推派之。
4. 本辦法經科務會議通過，陳校長核定後公布實施，修訂時亦同。